

祭司的承接聖職典禮

利未記 8:1-36

莊祖鯤 牧師

前言

利未記 1-7 章論到各種祭祀之禮，而 8-10 章則是以敘述文體論到祭司的職任。其實出埃及記 28-29 章已經先宣告了規範，但利未記 8-10 章才正式執行，而且一連重複 9 次「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」。

I. 摩西召聚會眾(8:1-5)

- 被召聚在會幕前聚集的，應該是代表十二支派的族長們。

II. 祭司承接聖職典禮的程序(8:6-30)

1. 大祭司亞倫穿上聖袍(8:6-9)

- 有關祭司的服飾，在出埃及記 28 章和 39 章有更詳細的記載。在以弗得外面的胸牌上，有代表以色列 12 支派的寶石(出 28:16-21)。胸牌的內摺裡面則有決斷用的烏陵和土明。
- 烏陵和土明原文是光明與完美的意思，但是意義和用法不明。在舊約中只出現過 7 次，後來失傳或廢棄了(拉 2:63)。
- 大祭司在頭上有細麻布做的禮冠一類似裹頭巾，前面有一面精金牌，刻著「歸耶和華為聖」，繫在禮冠正面(出 28:36-37)。

2. 摩西膏抹會幕和亞倫(8:10-13)

- 大祭司與君王的被膏抹，都預表聖靈賜下能力(撒下 10:1;16:13)。

3. 摩西為祭司獻贖罪祭(8:14-17)

4. 摩西為祭司獻燔祭(8:18-21)

5. 摩西獻上承接聖職的公綿羊(8:22-30)

- 將祭牲的血抹在祭司的右耳垂、右手大拇指和右腳大拇指上，是表示祭司要聽神的話、作神的工，並行神的道。

III. 祭司承接聖職典禮將連續七天(8:31-36)

- 剛就任的祭司七天之內不得離營，依據出埃及記 29:35-39，在這七天中，每天都得獻一隻公牛為贖罪祭，還有早晚兩隻羊羔為燔祭。

IV. 屬靈真理的原則

1. 以色列祭司的最主要職責，與其他各民族宗教的祭司最大的區別，就是他們並不是為了獻祭，也不是要傳遞神秘的「神諭」，而是要教導百姓們神所頒佈的律法和教訓。因此，現代的教會乃是「信徒皆祭司」(彼前 2:9)，所以每位信徒也都有這個神聖的職責，成為神與萬民之間的媒介，讓萬民知道神的旨意。
2. 大祭司榮耀華麗的祭司袍胸前的胸排上，有十二顆寶石，肩帶上也有兩塊寶石(出 28:9-21, 29-30)，這都是代表以色列的十二支派。換句話說，他要承擔神的百姓，也要將他們放在心上。每位信徒也當如此，要紀念神的國和神國度的百姓。
3. 承接聖職時，祭牲的血要抹在祭司的右耳垂、右手大拇指和右腳大拇指上，這是深具意義的。提醒我們每位信徒，都當聽神的話、作神的工，行神的路。

討論問題：

1. 彼得前書 2:9 提醒我們都是「有君尊的祭司」。既是如此，這段有關祭司承接聖職的聖經，對你而言，最觸動你、引起你注意的是什麼？請分享。
2. 既然每位信徒都是祭司，你覺得你是否預備好了一無論在心志上、心態上或屬靈裝備上？